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川发龙蟒	股票代码	0023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华梅	宋晓霞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51号领地环球金融中心B座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51号领地环球金融中心B座	
电话	028-87579929	028-87579929	
电子信箱	songhm@sdlomon.com	songxx@sdlomo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700,280,511.62	4,025,086,076.71	1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8,741,856.59	293,616,241.01	-18.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8,702,904.86	284,744,700.07	-16.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3,567,004.12	103,930,857.98	-574.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5	-1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5	-1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9%	3.18%	减少 0.69 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704,212,123.20	18,368,620,911.46	2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423,714,081.80	9,449,350,988.50	-0.27%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实现较好增长，但由于公司新能源材料业务逐步投产转固加之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同比下降，致使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有所下降。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9,3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70%	485,552,282	99,687,082	质押	242,432,600
李家权	境内自然人	16.67%	314,893,619	0	不适用	0
四川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2%	24,921,770	24,921,770	不适用	0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4%	19,658,310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9%	16,826,565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6%	10,552,011	0	不适用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17%	3,154,352	0	不适用	0

叶伟	境内自然人	0.16%	2,945,600	0	不适用	0
朱江	境内自然人	0.15%	2,800,000	0	不适用	0
张风华	境内自然人	0.15%	2,750,01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李家权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314,893,619 股，其中 199,999,998 股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叶伟共持有公司股份 2,945,600 股，全部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朱江共持有公司股份 2,800,000 股，其中 1,800,000 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序号	重大事项	具体内容
1	多措并举深耕经营，聚焦磷化工主业提质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磷化工主营业务发展，在严守安全环保底线、筑牢产品质量根基的前提下，强化市场研判能力，灵活把握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供需变化以及行业季节性特征，持续优化公司采购、生产、销售等关键环节经营策略，积极推动产品技术与工艺创新，重点开发高附加值产品。2025 年上半年，公司充分发挥生产装置配套齐全、产业链协同互补的优势，控制生产成本，持续提升优势产品市场占有率，累计生产各类磷化工产品 117.41 万吨。
2	保持战略定力，稳慎推进新能源材料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面对新能源材料行业竞争现状，公司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科学统筹德阿项目、攀枝花项目建设节奏，依托新能源领域专家团队技术优势，持续提升产品质量，推动产品迭代升级，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以匹配特定领域客户个性化需求，在人才队伍建设、市场拓展、建立健全供应链体系等方面有所提升。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德阿项目 6 万吨/年磷酸铁锂装置已全面建成并投产使用，10 万吨/年磷酸铁装置土建工程完工且主要设备安装已基本完成；攀枝花项目 5 万吨/年磷酸铁产线部分装置已实现平稳运行，对于已建成的装置，公司以品质优良、性能稳定为核心目标，力争尽早实现满产目标，助力打造公司第二增长曲线。
3	强化矿产资源配套，提升矿化一体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并购、技术改造等举措持续提升矿产资源板块竞争力。磷矿方面，公司紧抓行业发展契机，开展“智改数转”专项行动推动绿色矿山、智慧化矿山建设，进一步提升磷矿生产效率与安全水平。上半年磷矿生产受充填系统技改等因素影响，天瑞矿业原矿产量 53.94 万吨，白竹磷矿原矿产量 39.27 万吨，同比有所下降；绵竹板棚子磷矿持续推进复工复产工作；小沟磷矿已完成天盛矿业 10% 股权工商变更，磷矿权益产能进一步提升。钙矿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漳龙麟积极推动郭家湾矿区灰岩矿（100 万吨/年）开工建设，上半年已完成安评、环评、水保、初步设计等合规性工作，项目投产后将有效增加南漳龙麟钙矿原料储备。锂矿方面，公司在取得国拓矿业 51% 股权间接控股斯曼措沟锂辉石矿后，成立了专项工作小组，上半年积极推进勘查工作，目前已经编制完成《四川省金川县斯曼措沟锂矿详查实施方案（2025 年度）》，并确定了勘查工作实施单位，且已完成矿区踏勘并做好开工准备工作，此举将为后续公司锂矿资源增储增量奠定基础。同时，公司依托参股公司西部锂业、重钢矿业，积极布局川内锂矿、钒钛磁铁矿资源，进一步为公司完善“硫-磷-钛-铁-锂-钙”产业链提供要素支撑。

4	聚焦行业关键技术攻关，持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磷化工及新能源材料行业技术难题，积极推动企业技术创新，研发能力持续提升，报告期内新增磷酸铁领域发明专利授权：一种低硫低成本的电池级磷酸铁的制备方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拥有授权专利 210 项（含天宝公司）；重点推进 3 项省级重点研发项目产业化落地，涉及磷资源梯级利用、新能源材料研发等关键领域研究，同时依托 2 个省级工程中心持续开展精细磷酸盐、新能源电池材料、固废资源综合利用及清洁生产等领域科技创新工作，积极开展新能源材料研发中试熟化平台建设，公司已建成 300 吨/年磷酸铁锂中试线，进一步推动磷酸铁锂材料科技成果转化；继续加强与中南大学、华东理工大学、四川大学、西南科技大学、中国地质调查局成都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等高校、科研机构的深度合作，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通过资源共享与智力融合提升企业研发创新竞争力，促进产业提质升级。
5	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以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为契机，着力构建全面系统的“1+N”制度体系，即强化《公司章程》在公司治理中的基础性作用，进一步厘清党委会、董事会、股东会、经理层的权责边界，持续建立健全覆盖人事管理、财务管控、采购销售、工程建设、安全环保、科研创新、投资发展、生产运营等全业务链条的管理制度体系。同时根据监管要求和经营实际动态修订《公司治理主体权责清单》，进一步完善权责对等、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现代企业治理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深入推进“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双百行动”“天府综改行动”重点改革任务，在四川省“天府综改企业”2024 年度评估中获评 A 级“优秀”。
6	实施现金分红，积极回报投资者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提升盈利水平，并通过现金分红提升股东回报，给投资者提供良好稳定的预期，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以实施分配方案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6 月 17 日）的总股本 18.89 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 1.41 元（含税）人民币现金，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66 亿元（含税），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

（以下无正文，为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签章页）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全芳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五日